

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 109學年度 嬰幼兒保育科五年制課程學分表

類別 名稱	科目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第五學年					
	名稱	學分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部 定 必 修 一 般 科 目	語文領域	國文(1)(2)	4	2	2	2	2																	
		英文(1)(2)	4	2	2	2	2																	
	數學領域	數學(1)(2)	4	2	2	2	2																	
		歷史	2	2	2																			
	社會領域	公民與社會	2			2	2																	
		化學	2			2	2																	
	自然領域	生物	2	2	2																			
		音樂(1)(2)	2	1	1	1	1																	
	藝術領域	藝術生活(1)(2)	2					1	1	1	1													
		資訊科技#	2	2	2																			
綜合活動 領域	生命教育	2							2	2														
	體育(1)(2)	2	1	1	1	1																		
健康與 體育領域	健康與護理	2			2	2																		
	小計	32	14	14	14	14	1	1	3	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專 業 科 目 基 礎	心理學	2							2	2														
	幼兒發展	3					3	3																
	教保專業倫理	2																	2	2				
	小計	7	0	0	0	0	3	3	2	2	0	0	0	0	0	0	0	0	2	2	0	0	0	
校 通 訂 必 修 目	耕莘入門(1)(2)	2	1	1	1	1																		
	全民國防教育(1)(2)	2	1	1	1	1																		
	體育(3)(4)	2					1	1	1	1														
	運算思維與程式設計#	2			2	2																		
	閱讀與寫作	2							2	2														
	英文(3)	2							2	2														
	哲學與人生	2											2	2										
	科學與宗教	2																2	2					
全人健康與靈性關懷	2																				2	2		
小計	18	2	2	4	4	1	1	5	5	0	0	2	2	0	0	2	2	0	0	2	2	2		
專 業 核 心 科 目	托育服務概論	2	2	2																				
	幼兒造型藝術	2	2	2																				
	嬰幼兒音樂與律動	2	2	2																				
	幼兒文學	2	2	2																				
	幼兒體能	2			2	2																		
	幼兒教保概論	2					2	2																
	幼兒觀察	2					2	2																
	創造思考與問題解決	2					2	2																
	嬰幼兒教保機構參觀	2					2	2																
	家庭教育概論	2					2	2																
	0-2歲嬰幼兒教保理論與實務	2							2	2														
	幼兒健康與安全	3							3	3														
	幼兒自然科學探索	2							2	2														
	嬰幼兒營養與膳食	2							2	2														
	嬰幼兒教保見習與實務(1)	2									2	2												
	兒童產業	2									2	2												
	早期療育	2									2	2												
	嬰幼兒社會與情緒	2									2	2												
	嬰幼兒健康照護	2									2	2												
	幼兒遊戲	2									2	2												
	嬰幼兒教保行政與法規	2											2	2										
	幼兒學習環境規劃	2											2	2										
	特殊幼兒教育	3											3	3										
	嬰幼兒教保見習與實務(2)	2											2	2										
	0-2歲嬰幼兒創意課程	2											2	2										
	保母技術與原理	2											2	2										
	幼兒多元文化教育	2													2	2								
	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設計I	2													2	2								
	幼兒園教材教法I	2													2	2								
	幼兒輔導	2															2	2						
	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設計II	2															2	2						
	幼兒園教材教法II	2															2	2						
幼兒園課室經營	2															2	2							
幼兒學習評量	2															2	2							
幼兒數學遊戲	2																	2	2					
幼兒園、家庭與社區	2																		2	2				
幼兒教保實務專題(1)(2)	2																		1	1	1	1		
科 實 習	托嬰及兒童相關機構實習(1)@	3												3	12									
	托嬰及兒童相關機構實習(2)@	3														3	12							
	幼兒園教保實習@	9																9	36					
(專業核心+實習)小計		91	8	8	2	2	10	10	9	9	12	12	13	13	9	18	13	22	12	39	3	3		
必修合計		148	24	24	20	20	15	15	19	19	12	12	15	15	9	18	15	24	14	41	5	5		





類別 名稱	科目 名稱	學分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第五學年		備註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長期照護機構管理	2							2	2									開課單位- 口照科			
	口腔衛生科技發展	2							2	2									開課單位- 口照科			
	休閒農場	2							2	2									開課單位- 餐旅科			
	咖啡飲製實務	2							2	2									開課單位- 餐旅科			
	高齡體適能及健康促進	2									2	2							開課單位- 護理科			
	吞嚥障礙的評估與訓練	2									2	2							開課單位- 護理科			
	高齡者園藝輔助療法	2									2	2							開課單位- 護理科			
	高齡健康料理	2									2	2							開課單位- 護理科			
	高齡桌遊設計與實作	2									2	2							開課單位- 口照科			
	衰弱症預防與肌力訓練	2									2	2							開課單位- 口照科			
	老人皮膚保養	2									2	2							開課單位- 妝管科			
	高齡芳療	2									2	2							開課單位- 妝管科			
	高齡足部養生保健	2											2	2					開課單位- 口照科			
	銀髮族音樂照護	2											2	2					開課單位- 口照科			
	高齡實務整合專題(一)	2											2	2					開課單位- 口照科			
	高齡實務整合專題(二)	2											2	2					開課單位- 口照科			
	特殊需求口腔照護	2											2	2					開課單位- 口照科			
	小計	48	0	0	6	6	6	6	6	8	8	6	6	4	4	4	4	0	0	8	8	
	選修學分小計	72	0	0	6	6	10	10	12	12	14	14	12	12	6	6	4	4	0	0	8	8
	總計	220	24	24	26	26	25	25	31	31	26	26	27	27	15	24	19	28	14	41	13	13

註1:科目名稱後加「@」符號表全部課程均為校外實習；「#」為課程使用電腦教室；「\*」為非本科系學生亦可選修之課程。

註2:校訂選修通識科目至少選修24學分，系訂專業選修至少選修48學分(系訂專業選修科目共通部分修習至少4學分，及任一課程模組修習至少14學分者，得申請該模組課程修業證明)。

註3:除本科選修課程外，可選習他科專業選修科目，其學分數可列計系訂專業選修學分，惟以4學分為上限。

註4:依據本校學則第19條規定，五年制前3學年每學期修課之學分數不得少於20學分，不得多於32學分；五年制後2學年，除成績優異通過申請超修之學生外，每學期修課之學分數不得少於12學分，不得多於28學分。畢業學分共220學分。

註5:依據本校學則第48條規定，學生修業期滿完成應修學分，並完成本科學生修課辦法之規定，由學校發給副學士學位證書，並授予副學士學位。

註6:109年5月25日校課程委員會、109年6月29日教務會議通過。

註7:110年6月28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異動說明:增修通識課程)

註8:110年12月20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異動說明:通識課程異動)

註9:111年5月30日校課程委員會、111年6月27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註10:113年5月27日校課程委員會、113年6月24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